

青岛市公安消防支队黄岛区大队

青岛市公安消防支队黄岛区大队招聘简章

为充实黄岛区消防部队灭火救援力量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政府专职消防员 30 名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一、报名条件

(一) 年龄应在 18 周岁以上 26 周岁以下（男性：未婚），中专及以上学历。

(二) 退役军人及具有中级以上相应专业职称或者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，放宽年龄至 35 周岁，消防部队退役军人和职业院校的消防及相关专业毕业生优先录用。

(三) 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身体健康，志愿为消防事业工作的有志青年。

(四) 按照义务兵入伍程序进行体检和政治审查，身体健康，政审合格，由当地公安机关出具有效证明材料。

(五) 户籍不限。

下列人员不属于招聘范围：曾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

职、党籍的人员；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；被单位辞退或解聘未满五年的原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；因违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录(聘)纪律而处于禁考期的人员；现役军人；在读的全日制学生；国家规定的其他不允许报考的人员。

二、薪资与福利待遇：

(一)试用期三个月，基本工资 2600 元，试用期后基本工资 3200 元，根据个人表现发放数额不等考核奖金 600 元，综合工资达到 3800 元以上，逐年递增 100 元。

(二)按照国家规定缴纳五项社会保险和公积金(个人无需负担)。

三、岗位设置

灭火救援岗位。按部队一日生活制度实施管理，具体参照《山东省专职消防队伍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(一) 报名

1. 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。

2. 报名时间：2018 年 8 月 13 日到 2018 年 9 月 13 日

上午 9: 00-11: 30 下午 13: 30-17: 00

3. 报名地点：

①黄岛区香江路 110 号高科技创业中心一楼 109 室，联系电话： 86717788

②青岛开发区紫金山路36号劳动和社会保障中心一楼31号和32号窗口，联系电话：86600953。

4. 所需资料：报名人员本人现场提交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（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）；《报名登记表》一式两份；近期一寸同底版彩色免冠照片6张（背面书写姓名）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对报名人员资格审查工作，贯穿整个招聘工作的全过程，如发现所提供资料有不实者或不符合报考要求的，取消报名资格。

（三）体检

体检工作由青岛信诺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组织，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体检时，体检医生与体检者有回避关系的，应予回避。对于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隐瞒真实情况，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的体检者，不予选任或取消选任，体检费用自理。

（四）聘用

受聘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，试用期满后签订聘用合同。

五、其他

聘用人员必须遵守部队各项管理规定。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，如发现录用人员提供虚假证明和信息，取消录取资格。在报名期间，应及时了解最新情况，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，责任自负。

报名咨询电话：0532- 86717788 或 0532-86600963

附件：报名登记表

青岛市公安消防支队黄岛区大队

2018年8月13日

报名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民族		贴照片
身份证号				政治面貌		籍贯		
学历		学位		毕业时间				
毕业院校				所学专业				
现工作单位								
现有职称 资格、驾照				取得时间		证书 编号		
家庭地址								
联系电话（必须提供手机号码，报名后请务必保持开机状态，且注意随时接听，号码变动请及时通知我们，否则一切后果自负）								
工作（学习）简历								
考生本人承诺	本人提供的信息、资料、证件、报名表所填写内容等均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，并自觉遵守招聘工作规定，诚实守信。对因提供有关信息、证件、材料不实，不符合政策规定，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一切责任。请选择是否可调剂其他岗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调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可调剂 报考人签字：					审 查 意 见	审查意见： 审查人： 年 月 日	
	年 月 日							